

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办公厅关于下达
支持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 2021 年中央
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转达的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转发〈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办公厅关于下达支持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 2021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的通知》，公司申报的中再资环全国废旧家电处理技术升级改造扩产项目被列入 2021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项目，获得中央预算内投资 5,884 万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中央预算内固定资产投资补助资金财政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上述资金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收到上述款项后，先计入递延收益，待项目建成，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按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上述中央预算内投资款项。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